
2023 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南京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部门整体绩效
自评价报告

目录

一、监测站概况	1
(一) 基本情况	1
(二) 监测站收支情况	3
(三) 监测站绩效目标	4
二、评价情况	5
(一) 评价目的	6
(二) 评价依据	6
(三) 评价方法和步骤	7
(四) 评价工作实施过程	7
三、评价结论	8
(一) 评价对象及评价期间	8
(二) 绩效评价结论	8
四、部门履职成效	8
(一) 积极履职尽责，加强日常监测工作	8
(二) 注重协同配合，发挥技术支持作用	9
(三) 服务社会发展，做好重点保障工作	9
(四) 聚焦短板补强，做好能力建设	9
(五) 强化廉政防控，做好资金使用工作	10
(六) 公众满意度情况	10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0
(一) 内部控制环境有待加强, 内控制度有待完善	10
(二) 单位人才队伍建设有待增强	10
(三) 监测设备有待进一步更新	11
六、有关建议	11
(一) 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 强化内部控制环境	11
(二) 完善人才培养体系, 加强人才发展	11
(三) 加强监测设备的更新换代	12
附件 1: 绩效评价评分表	13

2023 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南京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为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关于印发 2024 年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宁财绩〔2024〕72 号）等文件要求，南京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以下简称：监测站）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在前期调研、现场数据核查、汇总整理分析的基础上，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监测站概况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性质

监测站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初始成立时隶属于南京市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后经历 1992 年、2005 年、2013 年三次增编，于 2016 年 7 月由南京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明确为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直属参公事业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经费保障方式为全额拨款，业务工作由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频率台站处、监督检查处、江苏省无线电监测站指导。

2. 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南京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宁编办字〔2016〕121 号），南京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依据法规授权或行政机关委托，负责保障重大活动公共安全，保障公共电波秩序稳定，防范考试无线电作弊，保障涉密频率安全等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1) 承担为无线电管理机构履行职责提供技术支撑和应急管理的技术保障工作。

(2) 监测无线电信号。

(3) 承担对频率资源利用情况的调查和电磁环境的测评工作。

(4) 测定无线电发射设备的主要技术指标。

(5) 查处无线电干扰和非法设置的无线电台，维护空中电波秩序。

(6) 采取技术措施对非法无线电发射进行制止阻断。

(7) 承担重大活动无线电安全保障工作。

(8) 承担国家各专业类考试无线电防作弊工作。

(9) 按上级部门要求实施无线电管制。

(10) 负责无线电管理技术设施项目的组织实施和技术设施设备的维护管理。

(11) 承担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和上级无线电管理机构委托的其他职责。

3. 内设机构

监测站根据部门职责分工，内设机构 3 个，包括综合科、监管科以及监测科。

4. 人员构成情况

监测站核定编制 15 名。截至 2023 年末，监测站实有在职参公编制人员 11 人，劳务派遣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9 人，共计 22 人。

5. 部门资产情况及固定资产情况

监测站 2023 年末资产总额 528.27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1.84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526.43 万元，负债 0.21 万元，净资产总额 528.06 万元。

监测站 2023 年末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为 5,203.84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原值为 4,989.49 万元、运输设备原值为 190.42 万元、家具原值为 22.44 万元、图书原值为 1.49 万元。

累计折旧 4,677.41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4,504.12 万元，运输设备 155.42 万元，家具 17.87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526.43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485.36 万元，运输设备 35.00 万元，家具 4.58 万元，图书 1.49 万元。

通用设备占固定资产的比例为 99.54%。本年新增通用设备 19.88 万元，主要为无线电监测设备，新增家具 0.99 万元，为保密柜、文件柜。

6. 监测站 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包括：

- (1) 常规性监测、重点频段监测、台站核查监测。
- (2) 频率预指配基础监测。
- (3) 完成重大活动保障和高考等考试保障。
- (4) 排查干扰，查实“黑广播”。
- (5) 组织业余无线电操作证考试，检测设备。
- (6) 完成公众移动通信等专项监测。

(二) 监测站收支情况

2023 年，监测站收入预算数 656.42 万元，预算调整数 199.74 万元，决算数 856.16 万元；支出预算数 656.42 万元，预算调整数 199.74 万元，

决算数 856.16 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无年末结转和结余。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数 332.00 万元，决算数 33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项目支出预算数 113.00 万元，预算调整数 150.23 万元，决算数 262.2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

（三）监测站绩效目标

1. 总目标

围绕工信部《关于加强无线电监测工作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开展提升无线电监测能力专项行动的通知》文件精神，坚持以提升能力为目标，以项目建设为抓手，积极履职无线电波秩序监管职责，继续紧紧围绕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工作思路，以“实现空中电波有序化、服务保障专业化、内部管理规范化”为重点目标，不忘初心，砥砺前行。

2. 中长期目标

紧紧围绕新产业、新基建任务，以服务产业链大项目建设、数字经济新产业落地等重点工作的方向，根据无线电业务发展趋势，提升监测覆盖频段，拓展监测工作的广度和深度，积极服务 5G 应用、车联网用频、低轨高通量卫星通信、智能电网通信、物联网等信息化领域。按照国家无线电技术设施标准升级固定监测站，满足实时无线电监测数据应用需求。强化党建工作引领，坚持一体化推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强化党风廉政建设。逐步完善内控制度，严格财务、资产、车辆、设备的管理，推动标准和规定制度化流程化。

3. 年度绩效目标

(1)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三会一课”、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等党建工作要求，一体化推进党建和业务融合，发挥党建龙头带动作用。着力巩固巡察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做到举一反三，推进常态化机制建设。

(2) 做好南京马拉松赛事、国家公祭日等重大活动无线电安全技术保障工作，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频段的保护性监测，不断提升无线电安全应急保障能力。

(3) 加强能力建设，一是完善监测网络布局。加强监测网补盲，重点覆盖航路、铁路沿线区域，对航空、铁路等重点地域，实现不同区域、不同业务，分阶段、分层次监测体系。二是加强队伍建设和能力提升。围绕实际工作中存在的弱点、痛点、难点问题，研究制定应对策略和解决办法，不断加强新装备新技术的能力转化，组织开展岗位练兵实战演练活动，破除监测队伍本领恐慌。优化了人员结构，引进专业技术人才，为监测队伍注入了新鲜血液。

(4) 做好频率预指配、台站核查等无线电行政技术支持工作。

(5) 做好高考、公务员考试、法考、研究生考试等重要考试无线电安全技术保障工作，加强考试作弊信号监测力度，维护考试公平公正。

(6) 及时排查有害干扰，查找定位重大干扰和不明信号，维护无线电波良好秩序。优化干扰排查机制，提升应急响应速度，维护好航空、铁路、水上等重点领域无线电波良好秩序，切实提升无线电监测能力。

二、评价情况

（一）评价目的

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重要举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评价的目的是“促进部门从整体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及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具体包括：

1. 通过对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可以发现部门管理的薄弱环节，促进其改进和创新管理方式，提高管理效能和管理质量。同时，发现部门在提供公共服务方面存在的短板和不足，为有效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水平和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质量做出积极探索。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更加关注部门财政资金的预算安排的合理性和整体效益，例如，资金结构与部门职能的匹配程度、预算规模对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的保障水平、资金的支出与部门所提供的公共服务的支持程度等，因此，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覆盖面更广、层次更深，更能综合反映部门财政资金的综合效益。

（二）评价依据

1.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2. 《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 《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

-
5. 《南京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苏发〔2015〕1号）
 6. 《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京市政府部门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宁政发〔2012〕349号）
 7. 《南京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三年（2019-2021年）行动计划》
 8. 《2020年度南京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
 9. 《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

（三）评价方法和步骤

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专家评审法等方法，具体通过文献梳理、调研访谈、制定评价指标和标准、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评价指标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优先定量的原则。

（四）评价工作实施过程

本次整体绩效评价过程共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评价组对评价对象进行了访谈，收集和整理了相关的政策、文件资料，了解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阶段：现场评价。按照评价指标和问卷需要，收集数据和资料用以支撑评价，核实数据，分析资料，计算评价结果，征求相关方意见，确认数据真实性和准确性。

第三阶段：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对现场评价取得的资料进行整理和分析，评价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在工作组内进行讨论修改后，形成绩效评价报

告。

三、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及评价期间

本次整体评价的对象为监测站 2023 年度整体预算，包括整体基本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评价期间为 2023 年度。

（二）绩效评价结论

以指标体系为基础，经过确认评价基础数据，按照制定的评价标准与评分规则，项目组以 100 分为评价标杆分值，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履职绩效、可持续发展能力等五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和量化打分，经评价，监测站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结果为 97.32 分（详见附件 1:《南京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表》），等级“优秀”。

四、部门履职成效

（一）积极履职尽责，加强日常监测工作

一是连续对 17 个重点频段占有度开展监测累计时长 27569 小时，为国家频谱管理提供基础数据支撑。二是亚运会期间加强对航空、铁路等重点频率保护性监测累计时长 6000 多小时，发现并消除不明信号 2 起，排查无线电干扰 3 起。三是落实国家、省专项监测任务。完成科研单位无线电实效发射试验活动专项监测 5 起；水上专项行动期间排查六合区沙渡客运站非法通信塔造成大面积公众通信干扰 1 起；公众移动通信专项监测期间，采用路测方式对江宁区公众移动通信频率进行比对监测，累计采集时长

34.5 小时，行驶里程 1234.3 公里，采集数据 41.9GB，有效实施监管，维护电波秩序稳定。

（二）注重协同配合，发挥技术支持作用

一是完成江苏省中医院等 10 家单位 76 个频点预指配现场监测，为行政许可提供技术支持。二是完成江苏大剧院等 50 家单位台站核查，较好地支持了行政执法工作。三是 3 月份和 9 月份，两次组织业余无线电操作证考试，484 人参加，较之前人数提升 20%。全年检测设备 458 台，出具报告 324 份，为行政审批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三）服务社会发展，做好重点保障工作

一是完成总书记视察、南马、国家公祭日等 9 起重大活动保障。春运期间，排查玄武区某建筑工地违规使用大功率发射设备造成航空干扰 1 起，保障了航空飞行安全。“两会”期间，排查江苏软件园某研发企业违规用频试验干扰航空 GPS 影响禄口机场航班正常起降重大干扰 1 起，消除了重大航空安全隐患。国家公祭日保障期间，及时处置两起“黑广播”，排除安全隐患。二是完成国家、省下达的 16 起考试保障任务，包括高考、法考、公务员考试等，保障天数 36 天，其中节假日 28 天。

（四）聚焦短板补强，做好能力建设

一是参加 2023 年全省演练竞赛，取得综合总成绩全省第三名。为加强岗位练兵，每周定期组织业务能力培训，8 月份在栖霞区举办了演练竞赛选拔活动，不断提升个体素质。二是优化重点站点布局，为尽快排查东大山区航空干扰频发问题，升级东大山站航空专段天线和接收机，有效提升

航路沿线监测能力和干扰排查效率。三是开展长城站、东大山站、紫金山站监测设施测试验证，保障监测设施的稳定性和监测数据的准确性。

（五）强化廉政防控，做好资金使用工作

坚决贯彻局领导指示精神，在局机关纪委、审计监督处、政策法规处的指导下，对照省厅文件明确的预算编制和项目申报等 5 个方面 16 条风险点，一一对应制定以进一步强化单位负责人第一责任、压实关键岗位关键人员的主要责任、严格执行集体议事制度、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明确工作规范流程为主要内容的 16 条防控措施，专题向派驻纪检监察组作了汇报，并报局领导审定。

（六）公众满意度情况

从业余无线电台操作技术能力考试满意度等方面，了解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调查反馈结果，满意度为 99.86%。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内部控制环境有待加强，内控制度有待完善

内部控制环境包括治理结构、组织机构设置、人员岗位职责等，良好的内控环境是内部控制建设的基础。单位领导层应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环境，持续不断的对内部控制环境进行检查和改进，以适应其外部环境变化的需要，监测站尚未建立全面的内控信息平台，在经济活动方面无法进行内控信息动态化管理。

（二）单位人才队伍建设有待增强

无线电监测人员队伍培养难，队伍建设周期长，缺乏系统的人才培养

和培训计划，后备力量不足。监测站核定编制 15 人，截至 2023 年末，实有在编人员 11 人，监测站承担全市无线电安全保障工作，包括重大活动无线电安全保障工作以及各种专业类考试无线电防作弊工作，现有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稍显不足。

（三）监测设备有待进一步更新

随着频谱资源深度挖掘开发，新业务新技术不断涌现、现有装备存在代际差距等问题凸显，特别是车载系统频率覆盖范围小，监测灵敏度低，监测设备跟不上时代的步伐，需要不断更新。

六、有关建议

（一）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控制环境

监测站应加强单位全体人员的内控意识，对照财政部门的相关要求，完善监测站的各项制度。建议监测站以内部控制评价为契机，结合监测站的实际情况，建立并不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包括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分离制度等。同时，单位应当充分运用现代科学技术手段加强内部控制，将经济活动及其内部控制流程嵌入单位内控信息系统中，减少人为操纵因素，保护信息安全。

（二）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加强人才发展

结合单位业务及需求，建立完善的人才培养计划，在日常工作开展过程中要对关键岗位人员加强业务培训和继续教育，制定科学、合理的培训计划，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时效性，不断提升其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使科学、合理的制度设计得到落实，积极发展高层次人才，激发人才创新活

力。

（三）加强监测设备的更新换代

随着频谱资源深度挖掘开发，新业务新技术不断涌现、现有装备存在代际差距等问题凸显，特别是车载系统频率覆盖范围小，监测灵敏度低，监测设备也需要跟进时代的步伐，在有限的预算下，争取提升设备的性能。

附件 1：绩效评价评分表

南京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表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 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决策（6）	计划制定（2）	中长期规划健全性	健全	1	<p>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p>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健全	1

		工作计划健全性	健全	1	<p>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p>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健全	0.5
	目标设定（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	<p>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p>	较合理	0.66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	<p>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p>	较明确	0.66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预算编制(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	<p>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科学	1
					<p>评分规则：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1	<p>评价要点：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p>	规范	1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过程（26）	预算执行（8）	预算调整率	0%	1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评分规则：1. 比率=0%，得满分；2. 20%≤比率<0%，每增加 1%，扣 5% 的权重分，扣完为止。</p>	30%	1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	<p>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计划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p>	100%	1
					<p>评分规则：1. 比率≥100%，得满分；2. 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p>		
		预算执行率	100%	2	<p>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p>	100%	2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0%×分值。		
		结转结余率	0%	1	<p>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p> <p>评分规则：1. 比率=0%，得满分；2. 10%≤比率<0%，每增加 1%，扣 10% 的权重分，扣完为止。</p>	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99.38%	1

					评分规则：1. 比率 \leq 100%，得满分；2. 比率 $>$ 100%，不得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text{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text{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text{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75.30%	1
					评分规则：1. 比率 $\leq 0\%$ ，得满分；2. 比率 $> 0\%$ ，不得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text{实际政府采购金额}/\text{政府采购预算数}) \times 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49.50%	0.5
					评分规则：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times 分值。		

	预算管理(6)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p>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较健全	1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p>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p>	合规	2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	<p>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p>	0.98%	1
					<p>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p>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1	<p>评价要点：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p>	完善	1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1	<p>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p>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公开	1
	资产管理（3）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p>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健全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	<p>评价要点：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p>	规范	0.5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p>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p>	100%	1
					<p>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p>		

	项目管理(3)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p>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健全	1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2	<p>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p>	规范	2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人员管理（3）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p>评价要点：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p>	健全	1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 有效性	有效	1	<p>评价要点：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p>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有效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	<p>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p>	73%	1

					评分规则：1. 比率≤100%，得满分；2. 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机构建设（3）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	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	100%	1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100%	0.5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1	<p>评价要点：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p>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p>	有效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履职（46）	无线电安全和重大活动保障（14）	重大活动、重点时段、重大考试无线电安	重大活动、重要时期和重点业务无线电安全保障	完成	5	<p>评价要点：考察部门全年重大活动，包括春运、两会、航空、水上、铁路等活动保障工作完成情况。</p> <p>评分规则：工作完成得权重分，每有一项未完成扣 0.5 分，扣完即止。</p>	完成	5

		全保障、 重大无线 电干扰查 处率	重点考试无线电安 全保障	完成	5	评价要点：考察部门全年中考、高考、法考等重点考试保障工作完成 情况。	完成	5
						评分规则：工作完成得权重分，每有一项未完成扣 0.5 分，扣完即止。		
		重大无线电干扰查 处率	100%	4	评分要点：重大无线电干扰查处率=（实际重大无线电干扰查出数量/ 计划重大无线电干扰查出数量）*100%。	100%	4	
	无线电检测和 干扰查处（20）	重点 业务频段 日常监	重点业务频段日常 监测	≥4 个	4	评价要点：考察部门重点业务频段日常监测工作完成情况，每个频段 监测时长不低于 1 周。	15 个	4

		测；固定、移动监				评分规则：工作完成得权重分，每有一项未完成扣1分，扣完即止。		
		测；信号				评分要点：固定站监测完成率=（实际固定站监测时长/计划固定站监		
		排查及记	固定站监测完成率	100%	4	测时长）*100%。	238.75%	4
		录；主动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站监测完成率×分值。		
		监测违法						
		违规用频						
		设台线索	移动站监测完成率	100%	4	评分要点：移动站监测完成率=（实际移动站监测时长/计划移动站监	125.00%	4
						测时长）*100%。		
						评分规则：得分=移动站监测完成率×分值。		
			信号排查记录	完成	4	评价要点：考察信号排查记录工作完成情况，平均每月排查并记录入	完成	4
						库、本地频率台站数据库中没有注册的信号数量不少于10个。		

						评分规则：工作完成得权重分，每有一项未完成扣1分，扣完即止。		
			主动监测违法违规 用频设台线索	完成	4	评价要点：考察主动监测违法违规用频设台线索工作完成情况。 评分规则：工作完成得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完成	4
项目建设(12)	完成 2022年在 建项目及 2023年新 建项目； 重要监测 设施运行	技术实施建设项目 年内完成率	完成	4	考察2022年在建项目及2023年新建项目完成情况。	评分规则：根据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部分完成、未完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完成	4
		重要监测设施运行 维护覆盖率	≥90%	4	评分要点：重要监测设施运行维护覆盖率=（重要监测设施实际运行维护数量/重要监测设施计划运行维护数量）*100%。	100%	4	

		维护；已 建监测设 施测试验 证				评分规则：得分=(重要监测设施运行维护覆盖率÷90%)×分值。		
		已建监测设施测试 验证完成率	≥1/3	4	评分要点：已建监测设施测试验证完成率=(已建监测设施测试验证实际完成数量/10)*100%。		100%	4
					评分规则：得分=(已建监测设施测试验证完成率÷1/3)×分值。			
效益 (12)	社会效益 (4)	无线电安全保障能 力提升	提升	4	考察无线电安全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4
					评分规则：根据完成情况分为提升、部分提升、未提升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可持续影响 (8)	业务部能力提升	提升	4	考察部门是否着眼未来，制定了并开展了人才培养计划、人才选拔相关激励措施等。	提升		4

					评分规则：根据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创新能力提升	提升	4	考察部门是否通过制度创新、方法创新等方式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提升	4
					评分规则：根据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满意度(10)	服务对象满意度(10)	业余无线电操作技术能力验证考试满意度	95%	10	评分规则：业余无线电操作技术能力验证考试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业余无线电操作技术能力验证考试满意度 $< 95\%$ ，得分=（业余无线电操作技术能力验证考试满意度 $\div 95\%$ ） \times 分值。	99.86%	10
合计				100			97.32